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 年 1 月 15 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可转债债券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6 年 1 月 19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 年 1 月 19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 年 1 月 19 日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暂停长信可转债债券的 200 万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可转债债券 A	长信可转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977	51997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2,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2,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	2,000,000.00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发布《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

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自 2015 年 12 月 3 日起（含 2015 年 12 月 3 日）暂停办理长信可转债债券 A 和长信可转债债券 C 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公司现决定自 2016 年 1 月 19 日起（含 2016 年 1 月 19 日）对长信可转债债券 A 和长信可转债债券 C 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即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可转债债券 A 或长信可转债债券 C 的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可转债债券 A 或长信可转债债券 C 的金额超过 200 万元，则 200 万元的部分确认成功，超过 200 万元金额的部分本公司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可转债债券 A 或长信可转债债券 C 的金额超过 200 万元，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200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部分确认失败。

2.2 在本基金暂停长信可转债债券 A 和长信可转债债券 C 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长信可转债债券 A 和长信可转债债券 C 的 200 万以下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出、赎回业务。长信可转债债券 A 和长信可转债债券 C 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3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 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途话费）；
- 2) 本公司网址：www.cxfund.com.cn。

2.5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 月 15 日